

彰化市大竹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下)

第 2 次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 間：民國 113 年 6 月 4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0 分

貳、地 點：本校視聽教室

參、主 席：張卜仁主任

記錄：鄭季玲

肆、出席人員：應到人數 22 人，出席人數 21 人，缺席人數 1 人。

伍、列席人員：如下

陸、主席致詞：〔略〕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身心障礙學生轉安置案，提請審議。

說明：一、本校資源班楊 00 同學轉特教班及葉 00 同學申請放棄身分。

決議：本案經特推會出席委員 21 人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障類、資賦優異類）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本案經特推會通過後將送課發會審議後再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障類、資賦優異類）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送課發會備查。

本案經特推會出席委員 21 人無異議通過。

案由三：審議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障類、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一）審議特教班、資源班及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二）審議特教班、資源班及資賦優異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本案經特推會通過後將送課發會審議後再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113 學年度（一）特教班、資源班及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二）特教班、資源班及資賦優異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本案經特推會出席委員 21 人無異議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 會：上午 8 時 25 分。

記錄

教師兼
特教組長 鄭季玲

執行秘書

輔導室
主任 侯毅津

主任委員

大竹國小
校長 黃馭寰

彰化縣大竹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下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列席簽到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主任委員	黃馭寰校長	公假
執行秘書	侯毅津主任	侯毅津
教務主任	張卜仁主任	張卜仁
學務主任	沈勇志主任	沈勇志
總務主任	陳虹君主任	陳虹君
特教組長	鄭季玲組長	鄭季玲
特殊教育教師	謝金龍老師	謝金龍
特殊教育教師	陳昱鍾老師	陳昱鍾
特殊教育教師	蕭素玲老師	蕭素玲
特殊教育教師	趙伶莉老師	趙伶莉
特殊教育教師	蔡敏蓁老師	蔡敏蓁
普通班教師代表	林淑慧老師	林淑慧
普通班教師代表	葉依涵老師	葉依涵
普通班教師代表	林志芳老師	林志芳
普通班教師代表	許嘉晉老師	許嘉晉
普通班教師代表	林哲永老師	林哲永
普通班教師代表	王舒玫老師	王舒玫
科任教師代表	王智仁老師	王智仁
身心障礙學生代表	林○程	林○程
資賦優異學生代表	王○傑	王○傑
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代表	林洲裕	林洲裕
資賦優異學生家長代表	王建忠	王建忠